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8月27日接到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哈尔滨嘉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报:自2008年7月15日到7月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本公司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8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5%;自2008年8月26日至2008年8月27日收盘,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本公司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96,1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6%。累计出售3,481,112股,计1.51%,任意一个月内累计出售公司股份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截止2008年8月27日收盘,该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票39,839,3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32%,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1,820,5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018,888股。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7日